

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 推动创新创业纵深发展

——访国家发展改革委创新和高技术司有关负责人

□ 本报记者 付朝欢

不久前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科技政策作为七大政策之一,体现了科技创新对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意义。会议提出,加快数字化改造,促进传统产业升级;抓好重点群体就业,落实落细稳就业举措。

在组织拟订推进创新创业和高技术产业发展的规划和政策,推动技术创新和相关高新技术产业化,统筹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数字经济发展等方面,国家发展改革委创新和高技术司肩负着重要职责使命。

2022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如何进一步推进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在支持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促进创业带动就业上,还将开展哪些工作?日前,记者采访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创新和高技术司有关负责人。

完善数字经济顶层设计

问:“十四五”开局之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在推进数字化转型方面做了哪些工作?

答:2021年,围绕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国家发展改革委牵头推进数字经济健康发展,取得显著成效。

完善数字经济顶层设计。牵头起草《“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以下简称《规划》),作为数字经济领域首部国家级规划,对发挥数据要素价值、大力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等进行了统筹部署。

加快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推进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建成全球最大的光纤网络,移动宽带用户普及率达到108%,建成开通5G基站139.6万个,占全球5G基站总数超70%,5G终端用户达4.97亿。

实体经济新动能稳步提升。深入推进制造业、服务业、农业等产业数字化转型,加快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推动企业“上云用数赋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关键工序数控化率、经营管理数字化普及率和数字化研发设计工具普及率分别达54.6%、69.8%、74.2%,具备行业、区域影响力的工业互联网平台超过100家,工业设备连接数超过7600万台。

组织数字化转型试点

问:在深化产业数字化转型方面,国家发展改革委未来还将采取哪些举措?

答:下一步,我们将围绕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大力推动《规划》落地落实,印发《规划》

分工方案,推动建立数字经济统筹协调机制,深化产业数字化转型,重点做好五方面工作。

加快出台数据要素基础性制度文件。加快建立数据要素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价值。对于数据要素基础性制度文件中涉及的数据权属、流通、分配、治理等内容,进一步细化政策措施,研究出台相关配套文件。

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适度超前部署一批新型基础设施项目。加强统筹协调、优化政策环境、加大支持力度,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大数据中心协同创新体系,推进数据中心、5G绿色高质量发展。

深化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系统总结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情况,全面总结梳理试验区建设进展和取得成效。联合有关部门加强政策试点,切实解决一些阻碍数字化转型发展的“顽疾”。

组织数字化转型试点。以赋能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为目标,支持建设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数字化产业链、行业数字大脑、数字孪生工厂等,提升制造业数字化水平,提高全要素生产率,发挥数字技术对经济发展的放大、叠加、倍增作用。

深化数字化转型伙伴行动。征集“数字化转型典型场景”,挖掘深入痛点、确有实效的场景案例。形成重点行业数字化转型路线图,明确转型概念、原则、标准、重点、阶段等,引导企业聚焦本质问题,切实提升转型实效。

发挥创业带动就业作用

问:2021年开展的“创业带动

就业示范行动”为社会创造了更多更高质量就业机会。请介绍下近年来国家发展改革委开展的有关工作。

答:自2015年以来,国家发展改革委作为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部际联席会议召集人单位,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纵深推进创新创业的决策部署,会同有关部门和地方,重点抓了五方面工作。

以行动为牵引,发挥创业带动就业作用。为帮助高校毕业生、返乡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依托双创示范基地组织“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为社会创造更多就业机会,提高就业质量。2021年1月~11月,示范行动创造了340多个高质量就业机会,帮助近200万人实现就业。

以产业为支撑,不断拓展创新创业空间。国家发展改革委始终坚持把创新与创业、创业与就业紧密结合起来,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数字经济,培育壮大新动能。2015年~2020年,网络零售、移动出行、快递外卖等新业态吸纳就业从5000万人攀升到8400万人,为解决就业作出了重要贡献。

以改革为抓手,优化创新创业营商环境。国家发展改革委是国务院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协调小组激励创业创新组长单位,过去几年,会同有关部门大力推进全面改革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探索新兴产业监管模式,破解创新创业融资难题,创业企业注册周期长、市场准入限制多、公共服务资源少、办

事难办事慢等突出问题得到明显缓解,每年新增市场主体始终保持高速增长。

以典型为示范,有效带动市场主体投身创新创业。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有关部门,从科技金融支持、创新创业平台建设、资源要素对接、优秀人才培养等方面全面发力,为创新创业提供低成本、广覆盖的要素供给。有关部门、地方建设上万家创业孵化平台,发展出供应链金融、创业担保、科技保险、小额贷款等金融业务,通过创业教育和培训提高人才素质,大大降低了创新创业的难度。

以活动为载体,营造良好创新创业氛围。连续7年成功举办全国双创活动周,组织“创响中国”、融通创新主题日、创业就业“校企行”等活动,促进技术、资金、项目、人才等资源对接,成功打造出双创活动周品牌。各地方、各部门也组织了形式多样的大赛和活动,激发了全社会的创新创业热情。

以上这些举措,催生了量大面广的市场主体,为保就业、保民生作出了重要贡献,也为科技自立自强、高技术产业提供了有力支撑。

谋划筹备全国双创周

问:2022年,在支持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促进创业带动就业上,国家发展改革委还将做好哪些工作?

答:2022年,我们将继续会同有关部门和地方,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关于抓好重点群体就业,落实落细就业举措的部署,推动创新创业纵深发展,培育更多中小微企业、促进创业带

动就业。我们将重点做好以下三方面工作。

继续组织好“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在创业就业领域开展更多探索。做实社会服务领域双创带动就业专项行动,聚焦“互联网平台+创业单元”模式,带动行业统一服务标准、提升服务品质,支持各类社会服务机构抱团创业。做深高校毕业生创业就业“校企行”专项行动,依托校企结对共建,探索更多开展精准孵化、“揭榜”技术研发、创新创业大赛等创业就业模式,缓解大学生就业压力。做强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专项行动,发挥领军企业、“链主”企业作用,带动更多中小企业在细分领域精耕细作、搞出更多独门绝技。做大精益创业带动就业专项行动,吸引更多科研人员依托高质量科技成果创业就业,带动形成更多就业机会。

聚焦创业带动就业,谋划筹备2022年全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力促大学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为重点,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全国双创活动周,强化活动周的功能性和导向性。围绕活动周主题,依托双创示范基地,在平时组织一系列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的专项行动,解决一批制约创新创业的突出问题。

做好典型经验复制推广,为全国各地抓创业就业工作提供更多经验借鉴。及时总结创业带动就业示范行动、各地方各部门工作中涌现出的好经验好做法,用好2022年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活动周、“创响中国”系列活动等重要平台,做好宣传推广。



冰雪运动课程受追捧

1月6日,贵阳市第三实验中学的学生学习投掷“陆地冰壶”。位于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的贵阳市第三实验中学开设有冰雪运动课程,以“室内滑雪”和“陆地冰壶”两个项目为主,每节课都会吸引大量学生前来体验、学习。

瞿宏伦 摄



保险销售人员执业失信行为认定标准明确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规范执业失信行为识别、立案调查等工作流程

本报讯 记者何玲报道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日前发布《保险销售从业人员执业失信行为认定指引》(以下简称《指引》),明确了保险行业销售从业人员(以下简称“销售人员”)五大类60余项执业失信行为的特征描述,理清了认定主体的职责范围,规范了执业失信行为识别、立案调查、审定及复议等一系列工作流程,提出了执业失信行为记录在销售人员诚信管理中的应用机制。

据介绍,该标准的制定是基于当前销售人员诚信自律管理实际需要,对销售人员执业失信行为的分类界定、认定程序和执业失信行为记录的管理及应用等内容进行规范,对健全公司内控和行业自律制度机制、指导地方协会开展相关自律工作、解决保险行业销售市场乱象有重要意义。

根据《指引》,执业失信行为依据销售人员执业失信行为对客户、保险公司和保险中介机构利益带来的损失,或对行业、保险公司和保险中介机构的形象造成负面影响,主要分为五大类:越权行为类,销售人员在执业过程中,从事超越授权范围的行为,包括未经所属保险公司、保险中介机构和客户授权以及在授权终止后仍然实施的行为;不当销售类,销售人员在销售过程中,通过采取欺骗、诱导、隐瞒等方式获取或输出不当利益并造成客户、保险公司和保险中介机构利益受损等行为;违约招募类,销售人员在进进行人员招募及行业流动过程中,存在隐瞒、欺骗、输出、获取不当利益等行为;不当业务活动类,销售人员在日常业务活动中,存在恶意作假、套取利益等行为;其他类,包括在执业过程中违反刑法规定、有与履行职务相关罪名的行为等。

《指引》还进一步明确组织、参与“代理退保”活动的执业失信行为,主要包括:将客户信息提供给第三方从事“代理退保”;以“全额退保”等为幌子误导客户,怂恿客户退保并从中获取利益等;参与、教唆、指使、诱导客户编造理由、伪造证据,提供虚假信息进行恶意投诉、诬告等。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相关负责人表示,《指引》的发布,有利不断引导销售人员诚信、合规展业,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全方位、高品质的服务,满足消费者日益增长的多样化、复杂化保险需求。

《1版

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试点方案公布

一是因地制宜、分类施策。综合性改革试点注重批量授权,强调制度生成,《方案》立足“1个总体方案+N个实施方案”的试点布局,采用“实施方案+授权清单”的方式赋予试点地区在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上更多自主权,充分发挥综合授权改革试点的创新探索和经验积累功能,有效激发试点地区结合自身特点开展差异化探索的主观能动性。

二是局部突破、系统深化。围绕推动国家重大战略实施,根据不同改革任务,优先选择以改革需求迫切、工作基础较好、发展潜力较大的城市群、都市圈或中心城市等开展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能够发挥区域内创新动能强、制度基础实、市场潜力大等基础优势,加快各领域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举措创新、制度优化、活力释放,推动先进生产要素在试点区域内加速集聚、有序流通、协同融合,加速向现实生产力转化,从而发挥对全局性改革的示范、突破、带动作用。

三是目标导向、分步推进。《方案》明确了2021年~2025年“三步走”的时间表、路线图,即2022年上半年,完成试点地区布局、实施方案编制报批工作;到2023年,试点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到2025年,基本完成试点任务,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取得标志性成果,为完善全国要素市场制度作出重要示范。

四是稳中求进、守住底线。坚持严控试点数量和试点范围,在风险总体可控前提下,统筹考虑改革的力度、发展的速度和社会可承受的程度,科学把握时序、节奏和步骤,加强对授权事项运行情况 and 试点地区推进情况的监督管理,加强对改革试点的跟踪评估,完善试点经验总结推广、试点地区动态调整退出等长效管理机制,确保改革试点任务积极稳妥推进。

“《方案》明确改革目标路线、提出系列改革任务,能否推动探索创新的改革转化为要素自由流动、合理配置、协同增效的增长动能,关键在于落实。”该负责人表示,国家发展改革委将会同有关方面,建立推进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部际协调机制,确保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工作落地生根;落实地方主体责任,在风险总体可控前提下,科学把握时序、节奏和步骤;加强试点过程中的动态跟踪分析,强化授权改革的过程管理和成效评估;建立健全与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试点相配套的法律法规与政策调整机制,统筹涉及的法律法规事项,做好与相关法律法规立改废释的衔接。

《1版

发挥贵州省生态资源优势,率先在生态系统碳汇、二氧化碳移除等基础理论以及新型电力系统、先进储能和氢能等关键技术方面取得突破。

破解“度量难”“交易难”

进入“十四五”以来,贵州省率先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行动,在生态产品“度量难、交易难、变现难、抵押难”等四个方面取得新突破。

为率先在生态产品“度量难”上取得新突破,贵州提出在开展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的基础上,摸清生态产品数量质量等底数,编制形成生态产品目录清单,并开展实时动态跟踪和监测。在赤水、大方、江口、雷山、都匀5个省级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县(市)建设的基础上,制定5个省

突破“四难” 率先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

级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实施方案,修订贵州省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核算技术规范。开展覆盖各级行政区域的生态产品总值核算,探索将生态产品总值核算结果引入政府绩效考核制度。推动赤水河、清水江等流域有条件的地区开展针对特定地域单元的生态产品价值评估试点,研究形成反映生态产品保护和开发成本、体现市场供需关系、能够有效抵押变现的评估办法。

为率先在生态产品“交易难”上取得新突破,贵州提出深化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探索,力争把赤水河流域打造成全国生态产品价值实现示范区。整合现有交易场所设立贵州省生态产品交易中心,定期举办生态产品推介博览会,打造全域协同、全流程覆盖

的生态产品市场交易服务体系。通过政府管控或设定限额等方式,探索开展森林、碳汇等生态资源权益指标交易和生态产品资产证券化交易,推动有交易需求的地区开展水权交易试点。开展生态产品线上交易云招商,推动生态产品供需精准对接。打造贵州地方标志生态产品地域公用品牌,制定地方标志生态产品地域公用品牌评价标准,探索建立健全生态产品认证和质量追溯体系。选择具备条件的地区深化经营开发路径和模式的探索实践,深化探索生态环境保护修复与生态产品经营开发权益相挂钩的路径模式。

突破“变现难”“抵押难”

为率先在生态产品“变现难”上取得新突破,贵州提出推动省

级财政参照生态产品总值核算结果,完善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机制。鼓励地方政府在依法依规前提下,统筹生态领域转移支付资金,通过设立市场化发展基金等方式,支持基于生态产品线上交易云招商,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工程建设。系统总结赤水河流域横向生态补偿经验,完善补偿参考标准和因素,健全补偿分配机制,持续完善赤水河贵州三省、乌江、沅江等跨省流域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参考国控断面水质评价考核结果,健全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机制。合理制定污水处理费标准并健全动态调整机制,健全生活垃圾处理收费制度,推动具备条件的地区实行分类计价、计量收费。完善生态环境损害成本内部化的体

制机制。健全生态环境保护利益导向机制。

为率先在生态产品“抵押难”上取得新突破,贵州提出鼓励具备条件的地区借鉴国有土地使用出让管理做法,探索生态产品经营开发区域使用权出让管理机制。深入推进贵安新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设立绿色金融产品中心、贵安绿色发展银行,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根据特定地域单元生态产品价值核算结果,探索创新融资贷款模式,加大中长期贷款支持力度。支持发行绿色企业债券和绿色金融债券,创新绿色信贷抵(质)押担保方式,开展绿色项目资产证券化业务。鼓励各类投资主体在贵州设立生态建设基金,筹建生态产